

交纳天课

﴿إخراج الزكاة﴾

[中文 - Chinese - صيني]

穆罕默德·本·伊布拉欣·本·阿布杜拉·艾勒图外洁利

翻译： 艾布阿布杜拉·艾哈默德·穆士奎

校正： 李清霞

2009-1430

islamhouse.com

﴿ إخراج الزكاة ﴾

[باللغة الصينية]

محمد بن إبراهيم بن عبد الله التويجري

ترجمة : أبو عبد الله أحمد بن عبد الله الصيني

مراجعة : لي تشنغ شيا

2009-1430

islamhouse.com

بِسْمِ اللَّهِ الرَّحْمَنِ الرَّحِيمِ

奉普慈特慈的真主之名

☞- 交纳天课的礼节：

应该在必须交纳天课的时间交纳，交纳自身喜爱的佳美的财产；施舍最好的、最贵重的，自己喜爱的财产；施舍最完美的、最受施舍者喜爱的财产；施舍者应感觉自己的礼物渺小，以便远离洋洋自得；允许他隐藏自己的施舍，以便远离沽名钓誉；为了复兴这项义务，鼓励富人们效仿之，有时允许显示施舍；但不要以责备受施的人和损害他而使施舍变为无效。

☞- 最优越的交纳天课者：

最好的施舍者应该是把施舍给予最敬畏真主的人，最近亲属和最需要的人。要求把施舍给予最近的亲属，最虔诚的人，求学者，安分的穷人，人口众多有需要的家庭等；每当人们遇到困难时，都应当交纳自己跟前的天课，或施舍，或类似它俩的；当具备可以享用天课的人过多时，最有资格享用者，如：贫穷的近亲，或贫困的学生……等等。

清高的真主说：

قال الله تعالى: ﴿وَأَنْفِقُوا مِنْ مَّا رَزَقْنَاكُمْ مِنْ قَبْلِ أَنْ يَأْتِيَكُمُ الْوَيْلُ مِنَ الْمَوْتِ فَيَقُولَ رَبِّ لَوْلَا أَخَّرْتَنِي إِلَىٰ أَجَلٍ

قَرِيبٍ فَأَصَّدَّقْتُ وَأَكُنُ مِنَ الصَّالِحِينَ ﴿١٠﴾ [المنافقون/10].

【[10]在死亡降临之前，你们当分舍我赐予你们的，否则，

将来人人说：“我的主啊！你为何不让我延迟到一个临近的定期，以便我有所施舍，而成为善人呢？”】^①

☞-交纳天课的时间：

①-当达到应该交纳天课的时间时，除了特殊需要，必须立即交纳。

②-当必须交纳天课的因素存在之后，允许在必须交纳的时间之前提前交纳。当拥有法定的数额之后，允许提前交纳家畜、金银和商品的天课。

③-允许提前一年或两年交纳天课，如果需要这种利益，可以按照月薪的形式发给穷人们。

④-谁在同一时间拥有不同的财产，如：工资，房产租金，遗产，在达到法定的数额之后，他应当交纳所有财产的天课，如果他愿意，他可以选择部分穷人和其他的人，然后在一年中的某个月里出散自己的天课，例如：在赖麦丹月里，因为这个月是回赐最丰厚的月份。

☞-把天课分散出纳的断法：

允许许多人把天课给予一个人，也允许一个人把天课给予多人；最好是施舍者根据裨益自己的秘密地、或公开地把天课分开给予多人；秘密地施舍是原则，除非是为了公众的裨益。

☞-把天课交给法官的断法：

^① 《伪信者章》第13节

①-如果法官是一位公正的、值得信赖的人，为了穆斯林的公众利益，允许法官从富人们跟前接收天课，然后把它用到法律规定的地方。他应该派遣人员征收显而易见的天课，如：家畜，农作物和果实等等，因为人们中有些人不知道应该交纳天课，或忘记了。

②-如果当局向富人征收天课，那么，他们应当给予他，以此摆脱谴责，他们有报酬，而罪过由篡改者承担。

☞-保护天课的断法：

天课到了交纳的时间之后，它在交纳者跟前属于寄托物，假如寄托物损坏了，如果是因为他故意的、或疏忽的因素，那么，他必须担保；如果不是因为故意的，也不是因为疏忽的因素，那么，他就不需要担保。

☞-天课出散在哪里？：

最好是把所有财产中的天课出散给自己当地的穷人，也允许把天课转到其它的地方，例如：为了公共利益，或近亲，或帮助解决急需。最好是亲自出散天课，也可以委托其他的人帮助出散。

☞-交纳债务中天课的方式：

①-谁有充分外借的债务，如果他收回了就应交纳在此之前的天课，最好是在收回之前交纳天课；如果是把钱借给了困难者，或者是拖延者时，那么，当他收回债务之后交纳一年的天课即可。

②-谁的钱借给了没有能力偿还的人，不允许他以着交纳天课

的举意去撤消应交纳的天课。

☞-没有能力掌管的财产的断法：

没有能力掌管的财产，不用交纳天课，直到他收回它。谁有一笔不可能归还的钱财，如：房地产或遗产中的份额，那么，他不用交纳天课，直到他收回之后，他重新开始计算法定的数额，然后从中交纳天课，因为他在此之前，没有掌管费用它的能力。

☞-钱财的天课与钱财有关，把它出散在自己的所在地。开斋捐与身体有关，穆斯林在哪里就出散在哪里。

☞-拒绝交纳天课者所受的惩罚：

①-知道天课的法律裁决者，但他因否认天课为主命而拒绝交纳，那么，他确已背叛了，应当征收他财产中的天课，如果他还是执迷不悟，应杀之，因为他是叛教者。如果他是因为吝啬而拒绝交纳，那么，他不属于否认者，应当征收他财产中的天课，并以没收他的部分钱财对其进行处罚。

②-拥有法定数额者必须交纳天课，伟大尊严的真主确已以痛苦的惩罚警告所有拒绝交纳天课的人。

①-清高的真主说：

1 - قال الله تعالى : ﴿ وَالَّذِينَ يَكْتُمُونَ الذَّهَبَ وَالْفِضَّةَ وَلَا يُفْقُونَهَا فِي سَبِيلِ اللَّهِ فَبَشِّرْهُمْ بِعَذَابٍ أَلِيمٍ ﴾ (٣٤) يَوْمَ يُحْمَى عَلَيْهَا فِي نَارِ جَهَنَّمَ فَتُكْوَى بِهَا جِبَاهُهُمْ وَظُهُورُهُمْ هَذَا مَا كَنْزْتُمْ لِأَنْفُسِكُمْ فَذُوقُوا مَا كَنْزْتُمْ تَكْتُمُونَ ﴾ [التوبة/ 34 - 35].

【窖藏金银，而不用主道者，你应当以痛苦的刑罚向他们

报喜。[35]在那日，要把那些金银放在火狱的火里烧红，然后用
来烙他们的前额、肋下和背脊。这是你们为自己而窖藏的金银。
你们尝尝藏在窖里的东西的滋味吧！】^①

②-艾布胡莱赖（愿主喜悦他）的传述，他说：主的使者（愿
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说：

2- وعن أبي هريرة رضي الله عنه قال : قال رسول الله ﷺ : «مَنْ آتَاهُ اللَّهُ مَالًا فَلَمْ يُؤَدِّ زَكَاتَهُ
مِثْلَ لَهُ يَوْمَ الْقِيَامَةِ شُجَاعًا أَقْرَعَ لَهُ رَبِيبَانِ، يُطَوِّفُهُ يَوْمَ الْقِيَامَةِ، ثُمَّ يَأْخُذُ بِلَهْزِمَتَيْهِ - يَعْنِي بِشِدْقَيْهِ -،
ثُمَّ يَقُولُ: أَنَا مَالِكٌ، أَنَا كَنْزُكَ»، ثُمَّ تَلَا ﴿وَلَا يَخْسِبَنَّ الَّذِينَ يَبْخُلُونَ بِمَا آتَاهُمُ اللَّهُ مِنْ فَضْلِهِ هُوَ خَيْرًا
لَهُمْ بَلْ هُوَ شَرٌّ لَهُمْ سَيُطَوَّقُونَ مَا بَخُلُوا بِهِ يَوْمَ الْقِيَامَةِ وَاللَّهُ مِيرَاثُ السَّمَوَاتِ وَالْأَرْضِ وَاللَّهُ بِأَعْمَلُونَ
خَيْرٍ﴾ الآية. أخرجه البخاري

“真主赐予谁财产，而他却没有交纳天课，那么，在复生日他的
财产就会变成像一条秃头的，口内有两颗毒牙的蟒蛇，毒蛇紧
紧地缠着他，然后它张开血口说：‘我就是的财产，我就是你的宝
藏’。”然后使者念了下面的经文：【吝惜真主所赐的恩惠的人，绝
不要认为他们的吝惜，对于他们是有益的，其实，那对于他们是
有害的；复活日，他们所吝惜的（财产），要像一个项圈一样，套
在他们的颈项上。天地间的遗产，只是真主的。真主是彻知你们
的行为的。】^②

③-艾布胡莱赖（愿主喜悦他）的传述，他说：主的使者（愿
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说：

^① 《忏悔章》第 34-35 节

^② 《伊姆兰的家属章》第 180 节，《布哈里圣训集》第 1403 段

3- وَعَنْ أَبِي هُرَيْرَةَ رَضِيَ اللَّهُ عَنْهُ قَالَ : قَالَ رَسُولُ اللَّهِ ﷺ : «مَا مِنْ صَاحِبِ كَنْزٍ لَا يُؤَدِّي زَكَاتَهُ إِلَّا أَحْمِيَ عَلَيْهِ فِي نَارِ جَهَنَّمَ، فَيَجْعَلُ صَفَائِحَ، فَيُكْوَى بِهَا جَنْبَاهُ وَجَبِينُهُ، حَتَّى يَحْكُمَ اللَّهُ بَيْنَ عِبَادِهِ، فِي يَوْمٍ كَانَ مِقْدَارُهُ خَمْسِينَ أَلْفَ سَنَةٍ». أخرجه مسلم.

“储藏金银而不交纳其天课者，那么，那些金银要被放到火狱里的火上烧红，然后被制成许多铁块，用来烙他的两肋和脊背，直到真主对仆人之间进行判决，那一天有五万年长。”^①

④-艾布冉尔（愿主喜悦他）的传述，他说：先知（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说：

4- وَعَنْ أَبِي ذَرٍّ رَضِيَ اللَّهُ عَنْهُ قَالَ : قَالَ النَّبِيُّ ﷺ : «وَالَّذِي نَفْسِي بِيَدِهِ، أَوْ : وَالَّذِي لَا إِلَهَ غَيْرُهُ - أَوْ كَمَا حَلَفَ - مَا مِنْ رَجُلٍ تَكُونُ لَهُ إِبِلٌ، أَوْ بَقَرٌ، أَوْ غَنَمٌ، لَا يُؤَدِّي حَقَّهَا، إِلَّا آتَى بِهَا يَوْمَ الْقِيَامَةِ أَعْظَمَ مَا تَكُونُ وَأَسْمَنَهُ، تَطْوُهُ بِأَخْفَافِهَا، وَتَنْطَحُهُ بِمُرُونِهَا، كُلَّمَا جَازَتْ أُخْرَاهَا رُدَّتْ عَ لَيْهِ أَوْ لَهَا، حَتَّى يُقْضَى بَيْنَ النَّاسِ». متفق عليه.

“以掌握我生命的主发誓，或以除他之外，绝无真正应受崇拜的主发誓，任何一个拥有骆驼，或牛，或羊而没有交纳天课的人，那么，在复生日，比曾经更大更肥的骆驼，牛和羊被带来，它们用蹄踩他，用角抵他，每当后边的过去，前边的又跟上了，周而复始，直到真主对人们进行判决。”^②

^① 《穆斯林圣训集》第 987 段

^② 《布哈里圣训集》第 1460 段，原文出自《布哈里圣训集》，《穆斯林圣训集》第 987 段